

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二樓

承辦人：陳巧瑩

電話：02-2720-8889#2743

電子信箱：af271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301316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詳主旨 (32671441_113013161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國土管理署「有關室內靶場之靶道是否為建築
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1第1項第2款之其他類
似用途建築物」一案，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3年7月9日國署建管字第1131109638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13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038號，目
錄第一組編號第020號。
- 三、網路網址：www.dba.tcg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
會

副本：電
交 2024/07/16 14:08:46 文
章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孫立言

聯絡電話：(02)87712345#2693

電子郵件：gogo@nlma.gov.tw

傳真：(02)87712709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建管字第11311096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室內靶場之靶道是否為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1第1項第2款之其他類似用途建築物1案，請依說明二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洪得雄建築師事務所113年3月28日雄建字第113032802號函。
- 二、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1第1項規定：「防火構造建築物供左列用途使用，無法區劃分隔部分，以具有一小時以上防火時效之牆壁、防火門窗等防火設備與該處防火構造之樓地板自成一個區劃者，不受前條第一項之限制：……二、建築物使用類組為C類之生產線部分、D-3組或D-4組之教室、體育館、零售市場、停車空間及其他類似用途建築物。」因靶場之靶道區淨空以降低子彈彈跳危及人員，需為連續暢通之空間，無法區劃分隔，屬前開第79條之1第1項第2款規定之「其他類似用途建築物」。



正本：洪得雄建築師事務所、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經濟部產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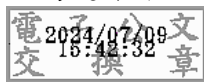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府 1130709



AAAA1130131617

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內政部警政署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本署資訊室（請刊登本署網頁）



裝

訂

線

